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新财法税〔2019〕14号

关于进一步落实好更大规模减税政策 有关工作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各地州市财政局：

减税降费是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内容和今年财政工作的头等大事。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减税政策措施落实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落实减税政策对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意义

减税降费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地引导企业预期、增强市场信心的重大举措；是完善税制、优化税收分配格局的重要改革；是宏观政策支持稳增长、保就业、调结构的重大抉择；

对于应对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把握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各级财政部门要切实统一思想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从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高度，从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的高度，充分认识落实各项减税政策措施的重大意义，坚持实打实、硬碰硬，确保各项减税政策措施及时落实到位，要让企业、市场主体切实感受到更大规模减税带来的实实在在的效果，促进我区社会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二、明确工作任务，突出抓好重点税收优惠政策落实

自治区财政厅将按季度梳理并下发重点税收优惠政策目录；各地财政部门要按照重点税收优惠政策目录，逐项梳理、调研、测算，确保各项减税政策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一是持续关注国家已经出台的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放宽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小微企业标准等优惠政策；**二是**继续抓好支持脱贫攻坚税收优惠、鼓励创新创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三是**重点落实今年新出台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落实工作；**四是**抓紧做好将要出台的降低增值税税率等相关优惠政策落实前期准备工作。

三、加强协调沟通，跟踪分析政策执行效果

税收改革政策强，涉及面广、实施时间紧。各地财政部门要充分发挥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强纵向、横向沟通协调，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合作、社会协同的良好局面。**一是**对于国家和自治区

新出台重大税收政策措施，要及时向本地区党政主要领导汇报，争取工作支持；二是牵头完善本级税收政策落实协调工作机制，与税务等相关部门建立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本地区重点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三是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通过走访企业、组织座谈会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调研，跟踪政策实施效果，做好政策落实情况统计测算和收入效应分析，客观反映政策实施效果，研究提出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

四、加大政策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各级财政要主动作为，深入开展减税宣传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营造良好工作氛围。一是组织财政系统干部认真学习政策内容，准确把握解读口径；二是通过电视、报刊、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动漫动画等形式开展政策宣传，切实提高社会公众对政策的知悉度；三是组织媒体跟踪采访代表性企业，让企业现身说法，以翔实的数据、鲜活的案例宣传各项优惠政策在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创新创业活力等方面取得的成效；四是通过各行业部门、企业协会开展面向企业的培训辅导、政策答疑，确保符合条件的纳税人用足用好税收优惠政策。

五、加强组织领导，保证工作质效

实施更大规模减税政策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各级财政部门要牢固树立落实减税政策是政治任务的理念，严明工作纪律，严实工作作风，严肃工作态度，确保各项工作部署扎实有序推进。对落实工作不力的，特别是对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一是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要亲自组织、亲自研究、亲自部署，对减税政策措施逐项梳理、逐项分解，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细化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紧扣时间节点，注重数据和资料集成，稳步推进相关工作。

二是要对照自治区下发的重点税收优惠政策目录，每季度终了后 15 日内上报书面反馈报告。反馈报告应包含本地区重点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工作开展情况、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纳税人数量、具体减税规模、典型案例分析、政策效果分析、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相关意见建议等。

三是主动向有关部门汇报减税政策落实情况，积极争取支持。

自治区财政厅将就各地减税政策落实情况适时进行工作督查问效。对各地好的经验做法，将通过适当方式推介，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